

类别：A 类

腾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腾住建函〔2018〕20号

腾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腾冲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第21号建议的答复函

曲石、新华代表团：

你们在腾冲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所提出的“关于加强江苴古镇保护的建议”，已由市政府批转由我局牵头，文广局及旅游发展局配合办理答复，经我局与文广局、旅游发展局专题研究，安排专人于2018年6月14日与你们面商，现书面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你们对腾冲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关心与支

持。

曲石江苴古镇历史文化深厚，历史遗存丰富，传统工艺历史悠久，是重要的丝绸之路节点和滇西抗战根据地之一，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。随着经济社会迅速发展，对曲石江苴古镇的历史记忆、古镇风貌的保护要求也不断提高，近年来我市对江苴古镇的保护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：**一是**纳入传统村落和省级规划建设示范村体系进行保护。2013年，江苴古镇申报成功全国第二批传统村落，2015年又被成功列入云南省级规划建设示范村名单。通过传统村落和省级规划建设示范村的申报成功，共申请中央补助资金和省级统贷资金500万元，用于实施江苴古镇防灾减灾设施建设、历史环境要素修复、基础设施完善和环境卫生整治、文物保护等项目。2016年，腾冲被列入国家“全域旅游示范区”名单，我市编制了《腾冲市全域旅游发展规划》，将曲石江苴古镇纳入重点旅游区域，列为保山市级旅游特色村，获得补助资金10万元。**二是**加强规划管控力度。2015年编制了江苴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规划，建立了传统村落保护档案，对江苴古镇民居建房的风貌、体量、材质进行了专项管控，确保村落、民居在发展中保留整体传统风貌。**三是**保护与开发并重。严格按照“统筹安排、分步实施”的原则，建立完善了江苴传统村落工程项目库，制定项目实施年度工作计划，有序推动传统村落文物修缮、环境整治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，确保古镇开发不破坏村落原有格局及风貌。同时，采取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的模式对江苴进

行保护和开发，目前我市以 PPP 模式实施了腾冲市全域旅游国际户外运动项目，江苴古镇作为该项目重要节点，计划投资实施游客服务中心和古镇风貌改造工程，从而提高古镇旅游接待能力，集聚古镇人气，吸引有实力的投资主体对古镇进行全面的保护性开发。

下步，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对江苴古镇的保护力度。一是加强宣传。充分利用各类平台广泛宣传腾冲市传统村落以及国家、省、保山市有关传统村落保护的法律法规，使保护意识深入人心。二是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，在发挥政府资金主渠道作用的同时，制定相关激励政策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保护工作。三是人居环境整治“七改三清一拆”为抓手，完善古镇环卫及垃圾收处体系、实施道路硬化、污水设施建设，改善居住环境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当，请予批评指正。


腾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2018年6月25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赵国创 13908752819)

腾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8年6月25日印发
